

##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的参会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PANKE 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按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